

# 青海省新闻工作者协会 青海省新闻学会

青记字〔2019〕4号

## 关于评选第二十九届“青海新闻奖” 摄影作品的通知

各有关新闻单位：

第二十九届（2018年度）“青海新闻奖”摄影作品复评工作由省新闻工作者协会组织进行，定于2019年3月10日前进行评选。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 一、评奖宗旨

“青海新闻奖”是由青海省委宣传部主办的全省综合性年度优秀新闻作品最高奖。“青海新闻奖”摄影作品评选，

目的在于进一步促进我省新闻摄影作品质量的提高。

## 二、参评资格

凡有正式刊号、公开发行的报纸、通讯社以及经广电总局正式批准的电视台，经省政府新闻办公室批准的由新闻单位设立的具有登载新闻业务资质的新闻网站，2018年首次刊播的新闻摄影作品均可参评。

## 三、评选项目

1. 非突发重大新闻类：报道有重大影响的省内外时政新闻的摄影作品。

2. 突发新闻类：报道不可预测突然发生的重要事件的新闻摄影作品。

3. 经济类：报道改革开放和经济建设的新闻摄影作品。

4. 国际类：报道国外题材的新闻摄影作品。

5. 人物类：报道新闻人物特有神态的新闻摄影作品。

6. 体育类：报道各种体育赛事和活动的新闻摄影作品。

7. 科技类：报道科学技术探索 and 发展的新闻摄影作品。

8. 法制军事类：报道法制建设和军事建设的新闻摄影作品。

9. 文化教育类：报道文化艺术和教育的新闻摄影作品。

10. 自然环保类：报道保护自然生态、改善人的生存环境的新闻摄影作品。

11. 日常生活类：反映日常生活发展变化的新闻摄影作品。

12. 组照类：所有由2幅以上、6幅以下照片组成的新闻摄影作品组照。

#### **四、评选标准**

1.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马克思主义新闻观，落实“四向四做”，践行“四力”要求。

2. 新闻性强，内容真实。

3. 现场抓拍，表现力强。

4. 标题准确，文字说明简洁，新闻要素齐全。

5. 图像清晰，制作精良。

#### **五、评选程序**

1. “青海新闻奖”摄影作品实行初评、复评、定评三级评选制。

2. 各有关新闻单位负责进行初评，并按报送时间要求向“青海新闻奖”摄影作品复评委员会推荐参加复评的作品。

3. 成立“青海新闻奖”摄影作品复评委员会，对各有关单位推荐参加“青海新闻奖”评选的摄影作品进行复评，并按“青海新闻奖”摄影作品设奖数额和比例推荐出参加定

评的作品。复评委员会由省新闻界有关领导和专家组成，成员由省新闻工作者协会提名，省记协主席办公会议委托。省记协办公室为评委会具体办事机构。

各单位参评“中国新闻奖”的摄影作品统一报送至省记协办公室，经核实后报送全国记协参评。

## 六、奖励办法

“青海新闻奖”摄影作品共设6个奖，其中一等奖1个，二等奖2个，三等奖3个。凡获奖作品颁发证书及奖金。

## 七、选送摄影复评作品要求

1. 选送参评作品时，须填写一份第二十九届“青海新闻奖”摄影作品参评推荐表，并加盖单位公章。选送推荐参评“中国新闻奖”的照片，请在推荐表中文字注明。

2. 照片不论单幅或组照，每幅照片的长边一律为8英寸，用硬卡纸装裱。硬卡纸要求为浅色，长度为31CM，宽度为21.5CM。卡纸样式请按“中国新闻奖新闻摄影作品评选卡”制作，详见附件2（如申报需用卡纸可与省记协办公室联系）。

3. 组照要求每组不超过6张，并且所有照片必须公开发表过。请在装裱后用胶带将每幅作品的卡纸按顺序连接在一起。组照送评时不必分开做单幅处理，所有参评照片均有可能被作为单幅获奖。

4. 请在卡纸正面左上方填写照片参评类别，下方填写与发表时相同的标题、说明。卡纸背面请填写作者表内各项内容，并把首次发表作品的样报（刊登参评作品的完整版面）装在信封里，按规定粘贴在卡纸背面，网络摄影作品要求是登载该作品的完整网页打印件。没有样报、样刊、网页打印件，不予评选。

5. 参评“中国新闻奖”的照片由省记协办公室直接通知参评作者按中国摄影学会通知要求进行申报。

6. 未经发表的照片、导演摆拍的照片、拼接照片、特技照片利用图片软件对色阶、色彩反差、饱和度、灰度等调节过度影响作品真实性的照片、视频作品的截屏照片不属参评范围。

## 八、寄送时间及地址

1. 参评第二十九届“青海新闻奖”摄影作品寄送时间为2019年3月1日之前。

2. 寄送地址：省记协办公室（青海日报社六楼），邮编：810000

3. 联系方式：

联系人：郭珊珊

省记协办公室：0971—8457653 13519711013

- 附件：1. 第二十九届青海新闻奖摄影作品参评推荐表  
2. 中国新闻奖新闻摄影作品评选卡

青海省新闻工作者协会      青海省新闻学会

2019年1月11日

# 第二十九届青海新闻奖摄影作品参评推荐表

作品标题		分类	
作 者			
刊发日期			
刊发单位			
参评单位盖章	2019 年 月 日		
评委会意见	2019 年 月 日		

# 附件：2.1

卡纸正面如下图（缩小样）

分类		编号		评选结果
<p>请贴 8 英寸（长边 20CM）照片</p>				
标题_____				
说明_____				
_____				
_____				
_____				

31CM

21.5CM



## 附件：2.2

卡纸正面如下图（缩小样）

请把装有首次发表作品样报的信封粘贴在此处

31CM

首发媒体		首发日期	年	月	日
网络首发作品网页地址					
经我单位审核，该作品内容真实，相关申报材料属实，我单位同意推荐该作品参加中国新闻奖评选。					
年 月 日 (请加盖报送单位公章) (自荐作品请签署作者本人姓名)					
通讯地址	作者		邮编		
	编辑				
作者电话			作者手机		

21.5CM

---

抄送：张西明部长，王志明常务副部长，刘伟副部长，省记协各副主席，存档。

---